

|       |   |
|-------|---|
| 院 別   | 人文學院  |
| 系 所 別 |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公共事務研究碩士班   |
| 身 分 別 | 一般生   |
| 招生名額  | 5 名   |
| 報名資格  | 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（含應屆畢業生）；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；或具有同等學力者（見附錄一）。  |
| 考試科目  | 社會科學研究法   |
| 備 註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以同等學力考入本碩士班者，應補修基礎學科與學分數，由本系視實際需要訂定，不列入碩士班畢業學分。</li> <li>2.本系學生入學後申請修習教育學程之名額及辦法，依教育部及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規定辦理。</li> <li>3.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辦理。</li> <li>4.參考書目、歷屆考題及相關事項資訊請參見本系網站/招生資訊：<br/><a href="http://pca.nttu.edu.tw">http://pca.nttu.edu.tw</a>。</li> </ol> |
| 洽詢電話  | (089) 517691 謝馨慧 小姐   |